

##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为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和减少因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与生产经营有直接关系的原材料的套期保值业务。

● 交易品种：主要是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大豆。

● 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货、场内期权、远期、收益互换、场外期权、外汇远期、掉期、货币互换、利率互换等金融工具及上述金融工具的组合。

● 交易场所：经依法批准或者核准，具有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场内交易场所或场外交易机构。

● 交易金额：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投入的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该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的议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调整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可以有效规避和减少因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但同时存在一定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资金风险、流动性风险、技术风险、操作风险、信用风险、法律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预计投入的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现有期货交易方式及额度不能满足公司经营需要，为进一步有效规避原料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的议案》，调整增加场外衍生品交易方式，预计投入的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调整后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情况如下：

## 一、交易情况概述

### （一）交易目的

为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和减少因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与生产经营有直接关系的原材料的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拟使用期货和衍生品等交易工具开展业务，预期管理的最大风险敞口为公司每年生产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的用量。公司将对生产所需原材料预期采购量进行适当比例的买入套期保值，以降低原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

### （二）交易金额

预计投入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 （三）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 （四）交易方式

#### 1、交易场所：

场内交易场所：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公司拟通过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广州期货交易所等合法境内外交易场所进行场内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

场外交易对手方：公司拟通过经监管机构认可、具有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

质的证券公司、商业银行、期货公司及其风险管理子公司等机构（非关联方机构）进行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由于场内衍生品的高度标准化，场外衍生品相较于场内衍生品具有灵活度更高的优势，可以更加贴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且涉及的场外交易对手均为拥有丰富业务经验和 Service 能力的经监管机构认可、具有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机构，可降低公司独立开展交易业务面临的专业风险。

2、交易品种：主要是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大豆。

3、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货、场内期权、远期、收益互换、场外期权、外汇远期、掉期、货币互换、利率互换等金融工具及上述金融工具的组合。

#### （五）交易期限

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的议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因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市场的行情变动幅度远超现货价格变动幅度，可能出现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背离导致套期保值有效性降低或失效，甚至出现一定损失的风险。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套期保值投入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或未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成交量不足或缺乏愿意交易的对手，导致未能在理想的时点完成买卖，甚至无法交易，造成一定损失的风险。

4、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风险。

5、操作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存在操作不当或操作

失败的可能，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6、信用风险：交易价格出现对交易对方不利的大幅度波动时，交易对方可能违反合约的相关规定，取消合约，造成公司损失。公司将审慎选择交易对手和金融衍生产品，与具有合法资质的机构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最大程度降低信用风险。

7、法律风险：期货市场法律法规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带来风险。

##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明确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工作机制、业务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风险管理体系。

2、公司将确保严格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方案权限内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公司将严守套期保值原则，杜绝投机交易，套期保值业务将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以保值为原则并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提高保值效果。

4、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了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和减少因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实现公司稳健经营的目标。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计划投入的保证金规模与自有资金、经营情况和实际需求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和处理。

特此公告。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1日